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5-116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国新建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浙江省一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3.05%股权,浙江省二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4.73%股权、浙江省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4.78%股权,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11次审议会议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定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11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公司本次交易事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5-05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永安林业,股票代码:000663)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9日、11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离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关注和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报告。

3.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存在非理性交易行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董监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法》《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集成电路基金”)持有公司股份55,026,6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7%,其所持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基于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8,434,917股(含本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国家集成电路基金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持股数量 66,026,693股

持股比例 19.5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6,026,693股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434,917股

减持方式或来源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8,434,917股

减持时间区间 2025年12月12日-2026年3月11日

减持价格区间 IPO前减持:20-25

减持原因 自身经营需要

拟减持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二)股东对减持计划、持股数量、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关于减持股份的承诺:对减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规定。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